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议召开情况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露笑科技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2023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:00 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 38 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现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。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完成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，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，聘用期一年。有关对审计机构的费用事宜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3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

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1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2月29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